

鄂尔多斯市中院推进信访积案“清仓见底”

鄂尔多斯讯 为推动党建引领信访工作高质量开展,推进信访积案清仓见底,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入开展“党建引领·推进信访积案清仓见底”集中攻坚行动。自行动开展以来,该院干警踊跃报名,70名志愿者领办72件信访积案,该院领导、环节干部、党员干警带头领办案件任务,

全体干警,特别是党员干警、青年干警,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积极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目前,已成功化解10起疑难信访积案。

在此次集中攻坚行动中,该院上下坚持问题导向进行综合分析研判,并将逐个案件深入分析研究,找准积案“病灶”精准破解难

题。志愿干警深入到困难大、矛盾多的一线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工作,遇到群众意见大、怨气大的积案,认真倾听诉求安抚情绪,对照案件卷宗反复明法释理,耐心答疑解惑、提出对策,攻坚克难疏导思想症结,很多群众息诉罢访,彻底放下心结,切实解决了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馨丽娜)

应用智能平台审案 提高案件审判质效

阿木古郎讯 8月23日下午,随着法槌敲响,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首件应用政法大数据智能化平台应用的刑事案件进行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

8月22日下午,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检察院在政法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移送被告人李某某危险驾驶罪一案。新左旗人民法院第一时间对该案进行审查、立案,并应用平台法官通过政法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阅卷后第二日即进行开庭审理,审限仅为1日。该平台的运用,打破了政法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能够使案件快速从检察机关移送至人民法院,实现跨部门送案“零时差”“秒流转”。(乌云格日乐)

蒙古包前化纠纷 诉讼服务“全覆盖”

巴丹吉林讯 近年来,阿拉善盟阿右旗人民法院践行司法为民宗旨,通过进一步加强与基层组织的共建共治,充分发挥社区联动共治作用,不断健全完善多元化解纠纷机制,以高质量司法服务助力社会治理,切实打通司法便民的“最后一公里”。

2021年,阿拉善右旗人民法院集中力量,在辖区未设立人民法庭的阿拉腾敖包镇、塔木素布拉克苏木、巴彦高勒苏木、阿拉腾朝格苏木分别设立了诉讼服务站,并在巴丹吉林镇的5个社区全部设立了法官联系点,通过实现辖区诉讼服务全覆盖的方式,进一步拓宽诉讼服务半径,将诉讼平台不断前移,真正让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打官司,让广大牧民在蒙古包前就能解纠纷。(姜靓洁)

拖欠租赁费致停工 法官巧调解化纠纷

乌兰讯 2021年,内蒙古东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将200吨捣固焦项目承包给中国22冶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租赁王某某的吊车进行施工,但因拖欠租赁费导致王某某无法偿还贷款致使涉案吊车被徐州卓一公司远程GPS锁定无法进行施工,施工进度被拖延,且车辆长期停放造成安全隐患。

为保障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承办法官积极促成双方调解。调解过程中,法官从双方的利益和关切点着手,耐心细致地说理说法,一点点消除双方分歧。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22冶集团有限公司同意支付拖欠王某某的剩余款项。(鲍梅兰)

上好法治“第一课” 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锡尼讯 为全面提升青少年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上好秋季开学法治“第一课”,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联合教体局、团委等部门将首部未成年人保护微电影《真凶》送到各中小学。

《真凶》是杭锦旗检察院拍摄的首部未成年人保护微电影,该片以某地检察机关办理的真实案件为原型,按照“法理与情理、正反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展开剧本策划,以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与生活的结合作为故事背景内容,真实再现了检察官感化、教育、挽救涉案未成年人的感人故事。

《真凶》将在该旗各中小学上映,为老师、学生、家长提供宝贵的学习机会,让未成年人感受司法温情,引领全社会关爱、关注、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薛或 樊利花)

弘扬“蒙古马精神”

科布勒讯 为全面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及上级法院的安排部署,持续弘扬蒙古马精神,实字当头、以干为先,不断提升审判执行质效,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8月25日,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人民法院召开弘扬“蒙古马精神”大实践活动动员部署会。

会议传达学习了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区法院弘扬“蒙古马精神”大实践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和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全市法院弘扬“蒙古马精神”大实践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同时针对此次弘扬“蒙古马精神”大实

提升审判执行质效

践活动成立了察右中旗人民法院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该院相关工作。会议还通报了该院今年以来的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情况。

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帅宇兵强调,全院干警要以弘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为引领,深入开展大实践活动,进一步提升法院形象和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不断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更好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付春雨)

诉前调解化纠纷



赠送锦旗。齐德春 摄

通辽讯 近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北郊法庭通过诉前调解快速化解一起两年多协商未果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纠纷案件,原告为表示感谢送来锦旗。

据悉,原、被告2018年1月签订《土地承包合同》,被告将60亩土地承包给原告,合同期限为6年共计承包费108000元。原告在2020年耕种秋收后,被告无故将土地收回,拒不履行合同,原告多次找被告协商要求被告退还剩余3年承包费54000元遭拒,双方由此发生纠纷,原告于某某将被告

王某某诉至法院。接到原告于某某的立案申请后,北郊法庭迅速启动诉前调解工作。调解员通过电话耐心给双方当事人做工作,发现双方矛盾不深,被告认为当初签订合同时约定的土地承包价格过低,所以想收回土地。了解案情后,调解员将双方约至法庭进行当面调解,经过一番释法说理,双方最终同意各让一步,达成一致意见解除合同,王某某退还原告于某某承包费40000元,并签订了调解协议。(齐德春 贺志国)

主动走访听意见

额尔古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民事审判庭干警主动走访联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他们介绍法院审判执行等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主动接受监督、虚心听取意见。

走访中,额尔古纳市第二派出所所长、人大代表段晓晨对法院各项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就案件的调查取证与沟通协调等问题与法院干警展开讨论,并表示将继续物

接受监督促公正

沟通渠道,加强相互配合,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沟通桥梁作用。

塞尚乳业奶源部经理、政协委员冯长菊对法院“上门走访”的做法表示欢迎,介绍了其所在企业的有关情况、存在的问题,同时也希望法院能够定期组织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司法支持。(金子)

开展公益诉讼监督

阿勒腾席热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监督工作中发现,辖区乡镇境内存在街道两边树木触碰高压线的现象,不符合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相关规定。公益诉讼检察人员通过实地勘察对存在的问题拍照固定,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严格履行森林草原防火监管职

消除“树线矛盾”隐患

责,采取有力措施,及时消除辖区内的“树线矛盾”隐患。

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第一时间责成相关部门对涉及问题片区进行整改,检察人员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及时回访,目前,涉及问题片区已全部整改完毕。(边文宁)

考察交流学经验 推动工作上台阶

本报讯(记者王祯 通讯员赵雅娟)为严格落实《新时代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要求,促进司法所建设规范化,近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司法局领导班子及各司法所所长一行赴固阳县司法局考察学习,借鉴学习兄弟单位打造规范化司法所建设的先进经验。

在固阳县金山司法所,负责人就司法所基本情况、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如何打造规范化司法所硬件基础设施进行了详细介绍,并就司法所业务工作的共性问题进行了交流分享。司法所工作指南、司法行政业务解读、清晰明确的场所设置等都给大家提供了很好的学习参考。

在下湿壕司法所,全国司法局模范个人刘永明所长就打造特色司法所等方面做了交流。下湿壕司法所结合婚姻家庭调解委员会的行业性调解职能,在驻地成立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站,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在打造规范化司法所建设工作中,既突出标准建设又突出特色,具有很好的借鉴意义。

学习参观结束后,全体参观成员都深刻感受到了固阳县司法局在规范化司法所建设上取得的骄人成绩,大家纷纷表示不虚此行,一定将学到的先进经验运用到今后的实际工作中,在全面提升司法所建设上下真功夫,促进司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法律援助讲座进社区 推动法治理念入人心

包头讯 为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法》的知晓率,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在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中的作用,强化街道社区工作人员及辖区居民法律意识,推进法律援助服务向基层延伸,近日,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街道开展“法律援助法”知识讲座,街道社区干部、辖区居民共计20余人参加。

讲座中,昆都仑区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尚德斌为大家详细讲解了法律援助的含义、范围、申请条件及如何申请法律援助等相关知识,同时,根据居民日常需求,通过以案释法进行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不断扩大法律援助的知晓率和社会影响力,让法律援助惠及更多有需要的群众,积极引导他们用法律的武器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此次讲座将法律援助触角直接延伸到基层,使法律援助更加深入人心,更好地服务于广大居民群众,为街道辖区的稳定和文明进步奠定了良好的法律基础,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肖明)

聚焦物业服务纠纷 提高群众法律素养

包头讯 为进一步完善物业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优化物业服务水平,提高居民法律素养,8月25日下午,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河东司法所联合东河区法院物业法庭在杨圪楞街道龙城社区举办了物业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专题讲座。

讲座结束后,包头市东河区杨圪楞街道龙城社区党支部书记由衷地说道:“今天组织的律师普法进社区活动很有意义。平时,居民经常到社区咨询法律方面的问题,我们不能及时给予专业解答,通过此次讲座,居民能够和律师面对面进行沟通交流,极大地提高了社区干部和辖区居民的法律素质。”

据了解,此次讲座特别邀请了内蒙古济通律师事务所郑敏律师和东河区法院物业法庭法官为16名业委会代表详细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有关物业管理方面的法律规定。律师从业主利益和物业服务方面详细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物权的类型、物业服务合同、单方解除合同的责任等法律知识。法官通过真实案例分析,以案释法,讲解了居民、业委会的权利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业主依法维权打下坚实基础。

今后工作中,河东司法所将积极探索多方力量“下社区”“进物业”的工作思路,及时了解民情民意,分析问题症结,研讨解决办法,不断增强居民依法维权意识,提高辖区法治社会氛围,构建物业公司与业主的和谐关系。(肖明)